

“陌生人-王”理论与17至19世纪 东南亚的华人政治领袖

余欢欢 吕振纲

摘要：17至19世纪，东南亚地区吸引了大量外来移民，其中中国移民群体尤为显著。这一时期，郑信、莫玖和罗芳伯等华人移民群体领袖，相继成为暹罗、湄公河三角洲及婆罗洲等一些地区的外来统治者。作为“有能力的人”（Man of Prowess），这些华人政治领袖通过与当地人通婚，发挥了自身卓越的经济和军事才能，成功地吸引不同群体的追随者。他们在当地的统治体现了一种独特的“陌生人-王”模式。在这一模式中，外来统治者并不是单纯依靠获得当地民众的支持来确立自己的权威，而是首先构建以本族群追随者为核心的支持基础，随后逐步赢得本土居民的拥护，最终在异国他乡确立自己的统治。这种“陌生人-王”统治模式突出了族群力量的重要性。就当时的情况而言，华人政治领袖在东南亚的出现并非孤立现象，当时东南亚地区还出现了白人及阿拉伯人等“陌生人-王”，出现这种现象的根源在于东南亚本土的社会文化结构、商业世界主义和曼陀罗政治规则。这些“陌生人-王”政治领袖遵守本土的社会文化规范，并依据曼陀罗的互动规则行事，成为相互嵌入的本土曼陀罗体系中的一部分。

关键词：华人政治领袖；有能力的人；“陌生人-王”；曼陀罗体系

收稿日期：2024—03—20

作者简介：余欢欢（1991—），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商学院讲师，主要研究领域：东南亚华侨华人史；吕振纲（1989—），长沙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主要研究领域：东南亚国际关系史。

基金项目：本文系2019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东南亚曼陀罗国际体系的生成与变迁研究”（项目编号：19CGJ011）的阶段性成果。

历史上的东南亚存在过华人成为外来统治者的情况吗？答案是肯定的。根据中国史籍、东南亚的神话传说以及编年史的记载，一些前往东南亚的华人通过与当地统治者联姻获得政治权力，进而其后代成为国王的情况并不少见。特别是在 17 至 19 世纪，许多华人移居东南亚并在该地区建立了自己的势力，成为当地社会公认的领导者之一。其中，泰国吞武里王朝的开国者郑信、在湄公河三角洲建立河仙国的莫玖、统治宋卡的城主吴让、婆罗洲兰芳共和国的创立者罗芳伯等，都是历史上著名的华人政治领袖。民国时期，不少学者对中国在南洋地区的影响力和历史地位进行过一定的探讨。在胡炳熊的《南洋华侨殖民伟人传》^①和梁启超的《中国殖民八大伟人传》^②等著作中，这些华人政治领袖被描绘成在异域开疆拓土的殖民伟人，体现了当时中国学界对这些海外华人政权的复杂情感。

民国学界中持有类似观点的学者还有很多。^③这种盛行于民国时期的南洋“殖民史观”，与当时中国在国际舞台上相对弱势的地位密切相关，因此也不可避免地带有浓厚的民族主义色彩和中国中心主义视角。^④在那个时代背景下，中国学者强调海外华人政权的成就，目的是为了激发民族的自豪感和自尊心，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然而，这种观念无疑也受到了西方殖民主义话语的影响，并未准确地反映华人在东南亚的真实情况。因此，我们有必要在尊重历史事实的基础上，重新审视和评价华人政治领袖的成就与贡献。

另一种传统的王朝中心主义叙事同样也需要警惕。中国的封建统治者往往将海外华人视为潜在的威胁和不稳定因素，对于海外华人在政治上取得的成就也通常持否定态度，有时甚至采取压制措施，如明清时期推行的海禁政策。显然，无论是殖民史观还是王朝中心主义叙事，均不能全面展示海外华人在东南亚的多元角色。在当下，越来越多的学者认为海外华人在推动当地社会经济发展和文化交流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海外华人不仅是商业贸易的推动者，也是文化交流的桥梁，甚至在地区政治格局的变化中扮演了关键角色。

尽管对海外华人政治领袖的研究已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和成绩，但

① 胡炳熊：《南洋华侨殖民伟人传》，国立暨南大学南洋文化事业部 1928 年版。

② 梁启超：《中国殖民八大伟人传》，《饮冰室合集》专集第三册《饮冰室专集之八》，上海中华书局 1936 年版。

③ 持类似观点的著作还有：李长傅：《中国殖民史》，台湾商务印书馆 1966 年版；刘继宣：《中国民族拓殖南洋史》，台湾商务印书馆 1971 年版。

④ 陈岭：《“反殖”与“殖民”：中国本土化南洋观和“殖民”话语建构——暨南大学的南洋书写（1927—1937）》，《东南亚研究》，2021 年第 1 期，第 130 页。

既有研究主要遵循传统的史学方法，通过史料考证来梳理这些华人政治人物在东南亚的历史活动及其贡献。相比之下，理论层面的探讨就略显不足。为深化对海外华人政治领袖现象的理解，本文尝试引入人类学和民族学中的“陌生人-王”（Stranger-King）理论，对东南亚历史上华人建国者的典型案例进行分析。该理论由人类学家马歇尔·萨林斯（Marshall Sahlins）于1981年首次提出，之后迅速引起学界关注。学者们发现，从南太平洋到美洲、非洲，再到东南亚，世界各地均有“陌生人-王”现象的存在。2006年，知名的《印度尼西亚与马来世界》（*Indonesia and the Malay World*）杂志在雅加达举办学术研讨会，专门讨论东南亚及世界其他地区的“陌生人-王”现象。此后，相关研究逐渐增多，对“陌生人-王”的讨论扩展到西方在东南亚的白人政权^①、阿拉伯圣裔哈德拉米^②（Hadrami）群体等。然而，针对东南亚华人中的“陌生人-王”现象，学术探讨则显得不够到位。

本文旨在从“陌生人-王”的理论视角，重新审视东南亚历史上的华人政权，通过个案分析，对“陌生人-王”理论进行必要的修正和补充。本文认为，这些华人政治领袖的成功，既是其个人能力的体现，也是他们适应并利用东南亚社会结构、文化传统及政治权力形态的结果。

一、“陌生人-王”理论

“陌生人-王”这一概念最初是由人类学家马歇尔·萨林斯提出

① 仅以沙捞越地区的布鲁克王朝为例，部分研究参见：Irwin Graham, *Nineteenth-Century Borneo: A Study in Diplomatic Rivalry*, S-Gravenhage: Martinus Nijhoff, 1955; Nicholas Tarling, “Brooke Rule in Sarawak and its Principles”, *Journal of the Malaysian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Vol. 65, No. 1, 1992; Steven Runciman, *The White Rajahs: A History of Sarawak from 1841 to 1946*,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1; Nigel Barley, *White Rajah: A Biography of Sir James Brooke*, London: Hachette, 2013。

② 有关这一群体的研究正在取得丰硕的研究成果，具体参见：Ulrike Freitag and William Clarence-Smith, eds., *Hadrami Traders, Scholars and Statesmen in the Indian Ocean, 1750s to 1960s*, Leiden: Brill, 1992; Natalie Mobini-Kesheh, *The Hadrami Awakening: Community and Identity in the Netherlands East Indies, 1900-1942*, Ithaca: SEAP Publications, 1999; Frode Jacobsen, *Hadrami Arabs in Present-day Indonesia: An Indonesia-oriented Group with An Arab Signature*, New York: Routledge, 2009; Ahmed Ibrahim Abushouk and Hassan Ahmed Ibrahim, eds., *The Hadrami Diaspora in Southeast Asia: Identity Maintenance or Assimilation?* Leiden: Brill, 2009; Sumit Mandal, *Becoming Arab: Creole Histories and Modern Identity in the Malay Worl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8; Torn Hoogervorst, “Hadrami Mobilities, Colonial Histories, and Southeast Asia”, *Bijdragen tot de taal-, land-en volkenkunde*, Vol. 177, No. 2-3, 2021。

来的。萨林斯认为，在前现代社会中，外来者通过与本地女性的婚姻联盟从而获得政治权力是一个普遍的现象。早在20世纪80年代，萨林斯基于对太平洋地区和印欧文化的研究，证实了这一现象的普遍性。他以18世纪英国探险家詹姆斯·库克船长（Captain James Cook）在夏威夷的经历为例，深入分析了库克在夏威夷群岛的遭遇，特别是1779年被夏威夷土著杀害的事件。萨林斯认为，这一事件不仅具有历史意义，更体现了文化碰撞与权力动态的复杂性。夏威夷人最初将库克视作土著信仰的罗诺神（Lono）化身，然而，当库克在非预期的时间返回夏威夷时，他的这一行为打破了夏威夷人对神性周期的期待，从而引发了一系列的误解和冲突，最终导致了库克被杀。之后，萨林斯进一步扩展了该理论，将“陌生人-王”视作一种跨越全球和历史的普遍政治形式。^① 尽管该理论存在美化殖民主义和西方中心主义的嫌疑，^② 但也为理解王权与政治权力的起源提供了方向。

“陌生人-王”理论阐释了早期国家政治权力的来源和运作条件。在民族主义叙事兴起前，“陌生人-王”现象普遍存在于多种文化之中。外来者之所以能在陌生社会中获得权力并成为统治者，正是因为其外来者身份。这揭示了早期国家权力的一个关键来源是外部而非内部。政治合法性往往建立在外来者与本地居民的结合上，尤其是通过与本土女性（多为贵族或领袖之女）的婚姻，从而获得宗谱上的合法性。^③

在柬埔寨历史上的扶南时期，柳叶女王和混填的建国传说就可以通过“陌生人-王”理论进行分析。《梁书》卷54《诸夷传》最早对这一传说是这样记载的：

扶南国俗本裸体，文身被发，不制衣裳。以女人为王，号曰柳叶。年少壮健，有似男子。其南有徼国，有事鬼神者字混填，梦神赐之弓，乘贾人舶入海。混填晨起即诣庙，于神树下得弓，便依梦乘船入海，遂入扶南外邑。柳叶人众见舶至，欲取之，混填即张弓射其舶，穿度一面，矢及侍者，柳叶大惧，举众降混填。混填乃教柳叶穿布贯头，形不复露，遂治其国，纳柳叶为妻，生子分王七邑。

① Marshall Sahlins, “The Stranger-king or, Elementary Forms of the Politics of Life”, *Indonesia and the Malay World*, Vol. 36, No. 105, 2008.

② 有关这一理论最重要的批评可参见：Gananath Obeyesekere, *The Apotheosis of Captain Cook: European Mythmaking in the Pacific*,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7.

③ Keng We Koh, “‘Familiar’ Strangers and Stranger-kings: Mobility, Diasporas, and the foreign in the Eighteenth-Century Malay world”,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Vol. 48, No. 3, 2017, p. 394.

这一故事体现了“陌生人-王”理论的关键要素：外来者的加入、与本土统治者的联姻以及通过改革赢得民众支持。作为外来者，混填通过与柳叶女王的婚姻获得了扶南的统治权。他以其军事才能获得柳叶女王的认可，从而改变了当地的权力结构。他们的婚姻不仅是两个人的结合，更是两种文化和社会结构融合的象征。柳叶女王的让位代表了文化接纳与整合，为混填称王提供了合法性基础。混填掌权后实施改革，改革社会风俗并提高了扶南国力，进一步巩固了他的统治。

对本土社会而言，外来者通常被视为一种“必要的恶”，^① 必须纳入政治体系中。权力虽源自外部，但政治运作则是本土的，这体现了政治权力的双重性质：统治者有权统治人民，但本地人有权支配土地。^② 从这一点来看，“陌生人-王”的权力并非不受限制。他的权力受到社会契约的制约，这些契约明确了“陌生人-王”的政治权利与义务，并以现实的暴力威胁和超自然的制裁作为支撑。^③ 誓言、条约和家族关系等虽然限制了外来者的权力，但反而有助于增强政体的稳定性。^④ 同时，“陌生人-王”必须尊重本土的政治仪式与权威，其合法性源自土著人民的剩余主权。^⑤ 本地人拥有的原始权力得以保留，这些权力源自他们对土地的控制，并维护土地上的文化和道德习俗。

并非所有外来者都能成为“陌生人-王”，这一身份的塑造需要历史机遇与个人能力的共同催化。外来者要想成为“陌生人-王”，必须展现出对权力的非凡掌控能力，这依赖于他的智慧、资源和成就。在前现代社会，拥有超自然力量是“陌生人-王”身份的关键特征之一。他们自诩能够与神明沟通，或暗示具有某种神圣的地位，能够为当地人民带来雨水、保护庄稼、促进生育等福祉，这种神圣感赋予其独特的“陌生感”，有助于其统治地位的巩固。^⑥ 然而，除精神力量外，“陌生人-王”在世俗领域亦需要有卓越成就。例如，精通政治策略、掌

① Marshall Sahlins, “The Stranger-king or Dume’zil among the Fijians”, *The Journal of Pacific History*, No. 16, 1981, p. 114.

② David Graeber and Marshall Sahlins, *On Kings*, Chicago: Hau Books, 2017, p. 5.

③ David Henley and Ian Caldwell, “Kings and Covenants: Stranger-kings and Social Contract in Sulawesi”, *Indonesia and the Malay World*, Vol. 36, No. 105, 2008, pp. 269-270.

④ Stephen Druce, “The Decentralized Austronesian Polity: Of Mandalas, Negaras, Galactics, and the South Sulawesi Kingdoms”, *Suvannabhumi*, Vol. 9, No. 2, 2017, p. 19.

⑤ Martin Holbraad and Allen Abramson, *Framing Cosmologies: The Anthropology of Worlds*,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2014, p. 139.

⑥ Liam Kelley, “Stranger-Kings and Strangers in an Asiatic Country: The Ambiguity of Human Relations in Early British North Borneo”, Working Paper No. 45, *Institute of Asian Studies*, Universiti Brunei Darussalam, 2019, p. 10.

握经济资源或具备军事才能。只有具备这些特质才能使他们脱颖而出，赢得追随者的拥护与支持。精神力量和真实才能的共同作用，使得“陌生人-王”能够在特定的历史背景下获得民众的认可和支 持，建立起自己的权威和统治。

“陌生人-王”的统治周期体现了秩序与暴力的内在矛盾：他们既是社会稳定与发展的驱动者，也是持续冒险与冲突的源头。在社会秩序动摇或解体之时，“陌生人-王”常常作为变革的媒介出现，被期待实施关键的社会改革。在他们统治时期，通常以公正与仁慈的领袖形象^①示人，担负着维护宇宙秩序、推动外交与商业、执行司法裁决等重要职责。^②他们在政治、宇宙和宗教领域中充当调解者，旨在为民众带来福祉和安宁。

然而，“陌生人-王”的统治不可避免地会伴随着冒险与挑战，其权力核心在于暴力，这是其统治的不变属性。为确立权威，“陌生人-王”可能诉诸暴力，以展现对臣民的绝对统治。这可能会引发更多的冲突与斗争，使得仪式性较量、权力篡夺、暗杀等行为成为常态。通常，“陌生人-王”的死亡也与其所施加的暴力紧密相连，过度依赖暴力可能使政权被颠覆或被更具野心的领袖篡夺。尽管他们的统治可能以暴力终结，其文化与宗教遗产却可能以神话形式永存。“陌生人-王”去世后往往会被神化，他们的生平事迹被赋予神话色彩，成为象征死亡与再生循环的地方性神祇。^③这种“神话化”过程不仅为其统治画上句点，也为特定社会提供了一种文化与精神的连续性。

对于东南亚历史上广泛存在“陌生人-王”现象，詹姆斯·福克斯（James Fox）通过对比印度尼西亚不同地区的九种“起源叙事”，揭示了“陌生人-王”在东南亚历史上的重要作用。^④例如，在苏拉威西岛，外来的荷兰人被当做“陌生人-王”，以公正裁决者的身份受

① Thomas Gibson, “From Stranger-king to Stranger-shaikh: Austronesian Symbolism and Islamic Knowledge”, *Indonesia and the Malay World*, Vol. 36, No. 105, 2008, p. 311.

② Thomas Gibson, “The Hero Legend in Colonial Southeast Asia”, *Philippine Studies: Historical and Ethnographic Viewpoints*, Vol. 61, No. 4, 2013, pp. 437-476.

③ 马歇尔·萨林斯著，蓝达居等译：《历史之岛》，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05页。

④ James Fox, “Origin Structures and Systems of Precedence in the Comparative Study of Austronesian Societies”, in P. J. K. Li, Cheng-hwa Tsang, Ying-kuei Huang, Dah-an Ho and Chiu-yu Tsang, eds., *Austronesian Studies Relating to Taiwan*, Taipei: “Academia Sinica”, 1995.

到当地社群的接纳。^① 他们被寄希望于为当地人提供外部保护，并调解内部的冲突。^② 在帝汶岛，为了平衡葡萄牙人的影响力，本土的曼陀罗君主热情地欢迎荷兰人的到来。^③ 安东尼·瑞德（Anthony Reid）发现，在苏门答腊岛存在两类陌生人：一类是沿海港口的外国商人兼冒险家，利用财富和知识成为统治者；另一类则是在沿海与内陆地区扮演仪式性角色的“魔术调解人”。^④ 这些研究为理解西方殖民者在东南亚的角色提供了新的视角。可见，西方殖民者作为外来者，在追求权力的过程中，并非总是遭遇普遍的憎恨。^⑤

即便在现代民族国家建立后，“陌生人-王”的角色也并未消失殆尽。例如，美国前总统奥巴马的领导就被视作具有“陌生人-王”特质，^⑥ 而海地前总统弗朗索瓦·杜瓦利埃（Francois Duvalier）的暴政部分源自其“陌生人-王”的属性。^⑦ 在泰国，佛教宇宙学的角色曾一度专属于国王，但当平民掌握了这一权力话语后，便引发了君主与平民间的紧张关系。^⑧

二、“陌生人-王”：17至19世纪东南亚的 华人政治领袖

本文所探讨的郑信、莫玖和罗芳伯三位华人政治领袖，具有典型

^① David Henley, *Jealousy and Justice: the Indigenous Roots of Colonial Rule in Northern Sulawesi*, Vilnius: Vu University Press Amsterdam, 2002; David Henley, “Conflict, Justice, and the Stranger-king Indigenous Roots of Colonial Rule in Indonesia and elsewhere”, *Modern Asian Studies*, Vol. 38, No. 1, 2004, pp. 85-144.

^② Ian Caldwell and David Henley, “Introduction: the Stranger who would be King: Magic, Logic, Polemic”, *Indonesia and the Malay World*, Vol. 36, No. 105, 2008, pp. 171-172.

^③ Hans Hägerdal, “White and Dark Stranger Kings: Kupang in the Early Colonial Era”, *Moussons. Recherche en sciences humaines sur l'Asie du Sud-Est*, No. 12, 2008, pp. 137-161.

^④ Ian Caldwell and David Henley, “Introduction: the Stranger who would be King: Magic, Logic, Polemic”, *Indonesia and the Malay World*, Vol. 36, No. 105, 2008, p.172.

^⑤ Kwee Hui Kian, “How Strangers Became Kings: Javanese-Dutch Relations in Java 1600-1800”, *Indonesia and the Malay World*, Vol. 36, No. 105, 2008, pp. 293-307.

^⑥ Mary Heidhues, “Stranger-Kings in ‘Southeast Asia and Elsewhere’”, *Archipel*, Vol. 73, No. 1, 2007, pp. 3-6.

^⑦ Jean-Philippe Belleau, “The Stranger-King of the Caribbean: François Duvalier, State Politics, and the Othering of Brutality”, *The Journal of Latin American and Caribbean Anthropology*, Vol. 24, No. 4, 2019, pp. 935-957.

^⑧ Edoardo Siani, “Stranger Diviners and their Stranger Clients: Popular Cosmology-making and its Kingly Power in Buddhist Thailand”, *South East Asia Research*, Vol. 26, No. 4, 2018, pp. 416-431.

的“陌生人-王”特征。他们都是原籍中国东南沿海地区的广东，以外来者身份通过与当地女性的联姻，融入当地社会并获得统治合法性的。郑信（又名达信，Taksin）的祖先来自广东潮州府澄海县华富村，1734年出生于富裕家庭。郑信之父郑镛与暹罗贵族后裔洛央（Loklang）联姻，这也为郑信日后的政治生涯打下了基础。“达信”在泰语中意为“富有”，^①这反映了郑氏家族的经济实力和社会地位。郑信幼年被收养于财政大臣之家，此举加深了他与暹罗社会的融合。成年后，他在暹罗宫廷历任要职，逐步赢得了国王的信任与青睐。他在称王前后与泰国贵族女性多次联姻，这些婚姻关系不仅强化了他与本土权力的结合，而且扩展了他的民众基础。

河仙的统治者莫玖原籍广东雷州府海康县黎郭社，在明末清初时期，因拒绝臣服清朝而南迁东南亚。在湄公河三角洲的河仙立足后，莫玖凭借才智和策略，逐步扩大了自己的统治范围，最终使河仙从柬埔寨分离出来，建立了独立的河仙政权。该政权在当时得到了区域内的广泛认可，清朝的文献中将其称为港口国或本底国，而欧洲人则以Cancao、Peam或Ponthiamas等名称来指代其国。^②莫玖的婚姻状况也体现了与当地社会的融合。他通过与越南边和镇裴氏的婚姻，巩固了其在当地社会的地位。莫玖死后，其子莫天赐继承父志，继续统治河仙地区，并迎娶本地的阮氏女子为妻。^③这种婚姻结合同样体现了外来统治者与本土地方大族的姻亲关系。

兰芳大统制共和国^④由罗芳伯于1776年在婆罗洲创立。兰芳共和

^① 陈荆和：《郑天赐与郑信——政治立场、冲突及时代背景之研究》，《海洋史研究》，2015年第11期，第126页。

^② 李庆新：《“海上明朝”：郑氏河仙政权的中华特色》，《学术月刊》，2008年第10期，第133—138页。

^③ 武世营：《河仙镇叶镇莫氏家谱》，戴可来、杨保筠等编：《岭南摭怪等史料三种》，中州古籍出版社1991年版，第252页。

^④ 关于兰芳共和国是否构成一个国家的问题，学界尚存在争议。以荷兰学者高延、国内学者李欣祥为代表的部分学者认为，兰芳公司的领导人扮演的角色类似于共和国总统，并且该公司已经建立了类似议会的议事机制。此外，兰芳公司还拥有自己的武装力量、税收体系和对外交往能力。基于这些，兰芳公司应当被视为一个具有国家性质的政权实体。本文支持这一看法，将兰芳共和国视作华人建立的一种特殊国家政权形式。但也有廖敏淑等学者认为，兰芳公司并没有脱离东南亚华人群体中“公司（kongsi）”的普遍意义和职能，即具有综合管理职能的社会组织，类似于同时期东南亚其他华人群体中存在的会馆。相关的争论和叙述请参见：高延著，袁冰凌译：《婆罗洲华人公司制度》，“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6年版；李欣祥：《罗芳伯及东万律兰芳政权研究》，中国文化出版社2015年版；廖敏淑：《清代客工群体中的客长》，《国立政治大学历史学报》，2014年第42期，第1—34页；李欣祥：《消逝的海外华邦：西婆罗洲华人政权的兴亡》，北京大学出版社2022年版；邹坤怡：《评〈消逝的海外华邦〉》，澎湃新闻，2023年6月15日，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23441504。

国创立前，正值18世纪大批中国东南沿海地区的华人为了淘金致富前往婆罗洲之际。由于华人数量的迅速增长，不同地域间的华人群体内部以及华人与本地的马来人和达雅克人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在此背景下，华人移民之间开始基于地缘关系（同乡）联合起来，形成了各种利益团体或组织，以求互助或自保。这推动了西婆罗洲各种华人公司的出现。在兰芳公司出现之前，西婆罗洲已经先后出现和顺公司、大港公司和三条沟公司等多个公司组织。

罗芳伯1738年出生于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石扇堡，成人后他远渡重洋至婆罗洲加入淘金队伍。罗芳伯凭借其过人的胆识和领导能力，逐渐成为坤甸地区的华人领袖，最终创建了“兰芳公司”。1777年，他将公司改制为“共和国”，以东万律为都城，建立了兰芳大统制共和国，自封“大唐总长”，对外则有“坤甸王”之尊称。虽名义上为共和国，罗芳伯却因其显赫地位和影响力，实际上被视为“无冕之王”。根据史料记载，罗芳伯初到婆罗洲时并未携带家眷，而是在那里与当地的达雅克族女子结婚。^①达雅克族是婆罗洲的主要土著民族之一，罗芳伯的这一联姻行为不仅为其在当地社会确立了合法性，也巩固了他作为外来统治者的地位。

作为“陌生人-王”，郑信、莫玖和罗芳伯三位华人领袖均展现出了超凡的精神力量。这种力量带有一定的神秘性，使他们超然于常人，赢得了民众的敬畏与忠诚。郑信的出生被赋予传奇色彩，传说他出生后三日，房屋曾有巨蟒盘绕，^②象征着其天赋的帝王之相。即位后，郑信被描绘为拥有神圣力量的君主。他继承了佛陀的意志，被视为民众期待已久的转轮圣王（cakravartin）。

莫玖虽未有郑信那样的诸多神秘传说，但其经历亦不乏神奇色彩。传言他从暹罗秘密返回河仙后，暂居的隆奇地区曾出现吉祥征兆：一尊金身佛像自清潭中浮现，光芒四射，令当地僧侣大为惊异。此现象被解释为国家将出现贤能的预兆，^③而这位贤人正是莫玖之子莫天赐。^④

罗芳伯的精神力量同样令人称奇，一则广为流传的故事反映了这一点。坤甸河中的鳄鱼频繁威胁居民安全。罗芳伯为解决此患，于海边设立祭坛，献祭猪羊，并仿效唐代文人韩愈，撰写《祭诸神驱鳄鱼文》

① 罗香林：《西婆罗洲罗芳伯等所建共和国考》，中国学社1961年版，第66页。

② 段立生：《泰国通史》，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14年版，第113页。

③ 武世营：《河仙镇叶镇莫氏家谱》，戴可来、杨保筠等编：《岭南摭怪等史料三种》，中州古籍出版社1991年版，第231—232页。

④ Liam Kelley, "Thoughts on a Chinese Diaspora: The case of the Mạc of Hà Tiên", *Crossroads: An Interdisciplinary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Vol. 14, No. 1, 2000, pp. 71-98.

后焚之祭拜。随后，鳄鱼竟纷纷离开坤甸河逃入海中，这一奇迹被当地苏丹亲眼看见，对罗芳伯的能力赞不绝口。^①

当然，“陌生人-王”的合法性还离不开其积累的功绩。^②郑信在泰国复国运动中表现出的卓越毅力与军事才能，赢得了众多追随者的支持。他所展现的克里斯玛型领导能力，吸引了包括中国商人、士兵、冒险家及小贵族在内的广泛支持者，构建起强大的后援网络。那些被称之为“王之华人”（Lukchin）的华人群体在郑信称王的过程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在军事方面，华人士兵和将领为郑信提供了坚定的支持；经济上，华商的财政援助也是不可或缺的。郑信的复国基地位于暹罗东南沿海，这里是华人活动和聚居的中心，为他提供了坚实的支持。

经过一系列艰苦的战斗，郑信成功地恢复了暹罗的独立，并凭借其卓越功绩于1768年登基为王。在他统治期间，不仅平定了国内割据势力，实现了国家的统一，还对外进行了积极的军事扩张，征服了柬埔寨、老挝、清迈和马来诸邦，将它们纳入暹罗的势力范围，重现了暹罗全盛时期的辉煌。这些行动不仅巩固了郑信的统治地位，也建立了他在泰国历史上的伟大功绩。

河仙的发展与暹罗迥异，始于未开垦之地。莫玖在此展现出经济建设与管理才能，引领族人和华人寓居者从事农耕及经商活动，推动了河仙地区的稳定与繁荣。^③他不仅重视农业发展，还积极拓展商业，通过设立赌场、征博彩税、开银矿等举措，推动河仙的经济繁荣。莫玖的港口管理才能同样出色。河仙作为重要的港口城市，对外贸易是其经济命脉。为吸引国际商人，莫玖将河仙开辟为自由贸易港，大力发展转口贸易。莫玖借鉴中国传统，实行商人分等级经营，大商人负责长途贸易，中小商人经营本地，官商则专营国家垄断商品及对外贸易。^④凭借地利之便，河仙迅速成为大米、锡、茶叶等国际贸易商品的重要中转站。这种经营模式有效地促进了河仙的商业繁荣，同时与中国、日本、越南的广南政权和巴达维亚（今雅加达）等地建立了广

① 周云水、林峰编：《西婆罗洲华人公司史料辑录》，暨南大学出版社2018年版，第49页；高延著，袁冰凌译：《婆罗洲华人公司制度》，“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6年版，第23—24页。

② Lorraine Gesick et al., eds., *Centers, Symbols, and Hierarchies: Essays on the Classical States of Southeast Asi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Southeast Asia Studies, 1983, pp. 89-90.

③ John Wong, “Improvising Protocols: Two Enterprising Chinese Migrant Families and the Resourceful Nguyễn Court”,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Vol. 50, No. 2, 2019, pp. 246-262.

④ 李庆新：《东南亚的“小广州”：河仙（“港口国”）的海上交通与海洋贸易（1670—1810年代）》，《海洋史研究》，2015年第1期，第160页。

泛的貿易聯系。^① 在宗教信仰方面，河仙展現出了多元和諧的特色。東南亞本土宗教、中國的佛教和民間宗教以及歐洲的天主教在河仙和諧共存，映射出地區文化的開放包容。^②

對莫玖而言，單憑港口經營和經濟管理的才幹，難以確保河仙的長期繁榮與安全。河仙周邊強國林立，必須展現足夠的政治和軍事實力才能維護生存與發展。在初建之時，河仙儘管與柬埔寨保持着朝貢關係，但柬埔寨國力衰退已成必然，加之暹羅頻繁干預，河仙面臨着嚴峻的地緣政治挑戰。1679 年，莫玖遭暹羅俘虜，至 1700 年方才逃歸，這一經歷可能加深了他對柬埔寨的失望和對暹羅的不滿，促使其調整外交策略。在此背景下，莫玖轉而向越南南部的廣南國朝貢，阮主賞識其忠誠，將河仙列為屬國，正式稱河仙鎮。^③ 雖然成為越南的朝貢國，在莫玖及其子莫天賜統治時期，河仙仍然保持了相對獨立的地位。儘管與越南建立了朝貢關係，河仙仍然與柬埔寨、暹羅存在錯綜複雜的互動關係，仍需巧妙地在地區大國間保持平衡。河仙力求在大國爭鬥中保持中立，時而扮演公正的調解者，時而利用鄰國紛爭之際壯大自身力量，以強化對外部干預的抵禦能力。正是憑借高超的政治才能和靈活的外交手腕，莫玖最大限度地維護了河仙的獨立和完整。

與莫玖類似，羅芳伯成為“陌生人-王”在很大程度上也離不開其經濟管理和外交策略上的卓越才能。他通過整合多個小型公司，成功組建了蘭芳公司，並建立了一整套將經濟建設與國家治理緊密結合的管理制度。在這一制度下，公司成員平日從事農業生產和礦業開採，戰時則集結為戰士，形成了一種“工农兵”合一的運作模式。蘭芳公司以農業和礦業為經濟基礎，並積極拓展與婆羅洲以外地區的商业往來。^④

蘭芳共和國在保持經濟自主的同時，在政治和軍事上也證明了自身實力。羅芳伯巧妙地處理與本土蘇丹的關係，使蘭芳共和國最終與蘇丹平分秋色。華人初到婆羅洲從事採礦活動時，所帶來的先進採礦技術和有效的組織管理技術大幅提升了礦產的產量和利潤，受到了本

① 李庆新：《“海上明朝”：鄭氏河仙政权的中华特色》，《学术月刊》，2008 年第 10 期，第 133—138 页。

② 李庆新：《鄭玖、鄭天賜與河仙政权（港口國）》，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第三屆近代中國與世界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第一卷）》，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2015 年版，第 162—200 页。

③ 武世營：《河仙鎮葉鎮莫氏家譜》，戴可來、楊保筠等編：《嶺南撫怪等史料三種》，中州古籍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32 页。

④ Anthony Reid, ed., *Sojourners and Settlers: Histories of Southeast Asia and the Chinese*,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1, p. 176.

地苏丹的积极鼓励和欢迎。苏丹为追求更高利润，对华人施行严格的控制与垄断，不仅征收高额租金，还限制农业商业活动，强迫华人高价购买苏丹控制的商品，禁止武器携带，这一系列举措引发华人的不满与反抗。^① 随着兰芳共和国实力的增长，华人开始摆脱苏丹控制，利用矿区资源发展工商业与港口贸易，成为坤甸地区的重要力量。兰芳与苏丹的竞争迫使苏丹承认兰芳的独立，并与其建立起平等友好的关系。为加强边疆安全与领土防御，罗芳伯还实行分封制，封赏有功之臣吴元盛为戴燕国领袖，赋予其建立自治政权的权力。这一举措既褒奖了忠诚将领，又加强了兰芳共和国对周边的控制。

在处理对外关系方面，罗芳伯展现了其外交策略的机智。面对达雅克人的频繁侵扰及坤甸苏丹对兰芳公司潜在的军事威胁，罗芳伯采取了灵活的外交手腕。他与坤甸苏丹建立了深厚的友谊，并与其合作共同对抗达雅克人，最终迫使其撤退，^② 维护了兰芳公司的安全与稳定。

郑信、莫玖和罗芳伯这三位华人领袖的生平与武力统治紧密相连，即便政权建立后，内外的武力行为亦未有止息。郑信在抵御外患、稳固国政之后，便着手解决与本土贵族的矛盾。作为外来统治者，郑信并未完全获得所有贵族的认同。他的泰国血统及泰国化程度受到一些权贵的质疑，面临他们不断的挑战，郑信不得不频繁镇压不满的政敌。同时，郑信也有意识或无意识地按照本土的文化价值观^③ 行事，以期获得更大的认可。他开始寻求佛教的慰藉，尊重佛教地位，试图以此增加统治合法性。据法国传教士记载，击退缅甸军队后，郑信愈发沉迷于宗教，塑造自己的佛教保护者形象，遵循暹罗佛教君主传统，通过祈祷、禁食、冥思以求精神升华。^④

不过，尽管郑信试图通过尊崇佛教来获得“佛王”地位，但他并未完全赢得僧团的认同。一些僧侣拒绝承认他的须陀洹^⑤ 果位，引发

① 凯特著，王云翔等译：《荷属东印度华人的经济地位》，厦门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60 页。

② 张维安、张容嘉：《客家人的大伯公：兰芳公司的罗芳伯及其事业》，《客家研究》，2009 年第 1 期，第 57—88 页。

③ David Ownby and Mary Heidhues, *Secret Societies Reconsidered: Perspectives on the Social History of Early Modern South China and Southeast Asia*, New York: Routledge, 2016, p. 141.

④ 戴维·怀亚特著，郭继光译：《泰国史》，东方出版中心 2009 年版，第 128 页。

⑤ 须陀洹是佛教中的一个术语，它指的是修行者在达到解脱道路的初级阶段所获得的果位。南传佛教共有四个果位，分别是须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罗汉。在证得须陀洹果位以后，修行者永远不会堕入三恶道，只会三善道之间轮回，但仍需继续修行至更高的果位，才能断尽见思烦恼，永脱轮回。

双方关系的长期紧张。^①在吞武里王朝后期，郑信滥用暴力，激起旧贵族的联合反抗。作为外来统治者，他相继疏远了僧侣、旧贵族、官员和商人等传统权力阶层。在一场宫廷政变中被迫退位，由吞武里王朝的将军却克里接替。最终，郑信以泰国传统君主的死法，被绑入天鹅绒袋，遭檀香木棍击打后颈而告终。^②

吊诡的是，郑信生前受到质疑，但死后这些质疑却逐渐平息。他被追认为泰国的民族英雄，实现了生前所追求的象征性胜利。民众对他的崇敬超越了所有质疑，后续君主亦通过与他建立联系来巩固自身的合法性。为纪念郑信，泰国各地建造了宏伟的纪念碑和郑王庙，其形象在民间被逐渐神圣化。郑信成为泰国历史和文化中的重要人物，他的故事和精神在泰国民众中广为流传。

莫玖在河仙的统治虽面临外部暴力的威胁，但与郑信不同的是，莫玖在河仙内部并没有承受郑信那样的血统质疑。莫玖的统治基础和治理理念深受明朝的影响，他在河仙建立了中国式的政治制度和管理体系。由于本土地方家族的势力从未对其统治构成实质性的挑战，莫玖在内部享有较大的自主权。然而，河仙国力有限，尤其在介入暹罗王位纷争后开始衰落。此后，在缅甸与暹罗战争、越南西山起义等一系列外部事件的影响下，河仙的繁荣被终结，最终并入越南版图。阮朝的君主感念其“有功于国”，追封莫玖为树功顺义中等神，追封莫天赐为达义之神，并为他们父子二人建庙宇进行祭祀。在河仙，莫玖的统治和贡献仍被后世铭记和尊崇。

罗芳伯作为兰芳共和国的创始人，在内部未遭受身份质疑，也未面临强劲的内部竞争。他去世后被当地人民奉若神明，人们为他立庙，将其与关公同祀，成为人们膜拜的对象。^③在罗芳伯的治理下，兰芳共和国曾短暂强盛，但随着金矿的枯竭和荷兰东印度公司威胁的增大，兰芳未能找到持续发展和抵御外敌的有效策略，最终被荷兰殖民势力吞并。

三位华人领袖的统治历程展现了一个共通之处：他们的权力基础最初主要依赖于本族群的支持者，随后逐渐获得更广泛的本土族群的支持。郑信的成功得益于当地华商在经济和军事上的大力协助，河仙的华人社群以商人和流民为主，兰芳的力量则根植于基层农民和矿工

^① Craig Reynolds, *The Buddhist Monkhood in Nineteenth-Century Thailand*, PhD Diss., Cornell University, 1973, p. 33.

^② 戴维·怀亚特著，郭继光译：《泰国史》，东方出版中心2009年版，第130页。

^③ 罗香林：《西婆罗洲罗芳伯等所建共和国考》，中国学社1961年版，第86页。

群体。

这三位华人领袖虽起初依靠本族群支持，但在统治中也展现出了吸纳和整合本土族群的能力。郑信仿效泰国传统的曼陀罗君主，以求获得更广泛的认同；莫玖的军队中有众多本土士兵，这表明莫玖在军事上也在寻求本土力量的支持；同样，在兰芳共和国，许多矿工和农民与当地的达雅克人结成婚姻关系，^①这也是他们获得本土支持的一种方式。兰芳共和国在其强盛时期，甚至成功地使本地的马来人和达雅克人转变忠诚，疏远了原有苏丹的统治，这进一步证明了罗芳伯在整合本土力量方面的成就。尽管外来统治者常常面临身份和忠诚的挑战，但他们通过各种手段和策略，在异国建立了自己的权威。

从某种程度上说，东南亚华人政治领袖的案例虽然偏离了传统“陌生人-王”理论的典型路径，但其所获得的成功仍然体现了一种独特的“陌生人-王”模式。在这一模式中，外来统治者首先依托本民族的追随者建立核心支持群体，随后逐步赢得本土族群的拥护，最终在异国他乡建立统治。这种模式凸显了族群力量在“陌生人-王”背后的重要性。族群为本民族领袖提供了资源和忠诚，为其在新环境立足提供了坚实基础。随后，他们通过联姻、文化交流、经济合作等各种手段，逐渐吸纳和整合了本土族群，从而扩大了自己的影响力和统治基础。这种模式是对传统“陌生人-王”理论的重要补充，进一步揭示了外来统治者在多元文化多族群的东南亚如何利用族群关系巩固权力，并为理解东南亚历史中的权力构建、族群动态和文化融合的复杂性提供了重要视角。

三、华人政治领袖崛起的社会文化根源

华人政治领袖的出现并非是一个孤立的现象。在现代民族国家形成之前，东南亚地区普遍出现了“陌生人-王”现象。^②随着东南亚贸易时代的兴起，来自也门哈德拉毛（Hadramawt）地区的阿拉伯人——他们自称为赛义德（Sayyid），以其与先知穆罕默德的血缘关系而备受尊崇，从而被视为圣裔。这些赛义德在宗教、文化和商业领域均有突出成就。他们凭借深厚的宗教知识、广泛的商业网络和贸易活动，

^① Li Wei, *Multilingualism in the Chinese Diaspora Worldwide*, New York: Routledge, 2015, p. 126.

^② Felipe Fernández-Armesto, “The Stranger-effect in Early Modern Asia”, *Itinerario*, Vol.24, No.2, 2000, p.86.

成为推动东南亚地区伊斯兰化的关键力量。^①他们的身份涵盖了商人、宗教领袖、政治顾问等多种角色，在东南亚社会中的影响力和地位日益提升。赛义德的神圣血统和宗教权威使他们适合扮演“陌生人-王”角色。通过与本土贵族联姻，他们在东南亚的很多地方获得了贵族头衔或成为当地实际上的统治者。在霹雳、锡亚克、坤甸等地，他们成为真正的外来统治者。值得一提的是，兰芳共和国的主要对手坤甸苏丹，就是一个典型的哈德拉米“陌生人-王”。

差不多同一时期，大量西方探险家和商人也涌入东南亚，其中一些殖民者因给当地统治者提供了所需要的经济或军事援助，被授予了“拉惹”（Raja）^②称号，形成所谓的“白人拉惹”（White Raja）现象。在这个群体中，亚历山大·黑尔（Alexander Hare）以“莫洛埃科拉惹”（Raja of Moloeko）的身份活跃在人们的视线中，约瑟夫·托雷（Joseph Torrey）以“安邦拉惹”（Raja of Ambong）自居，而冯·奥弗贝克（Von Overbeck）男爵自称为“沙巴大拉惹和格雅和桑迪坎拉惹”（Maharaja of Sabah and Raja of Gaya and Sandikan），约翰·迪尔·罗斯（John Dill Ross）则被授予“巴拉望拉惹”（Raja of Palawan）的称号。^③这些称号得到了当地统治者的承认和支持，彰显了他们的权威和地位。

在众多白人拉惹中，詹姆斯·布鲁克爵士（Sir James Brooke）的名声尤为显赫。1841年，他在沙捞越地区建立了布鲁克王朝。在王朝成立之初，布鲁克就与当地的苏丹和达雅克人展开了一系列的谈判和斗争。他不仅获得了本土苏丹的承认，还成功扩大了自己的势力范围。在他的领导下，布鲁克王朝成为最具本土化的白人拉惹政权之一。布鲁克家族的统治也一直持续到1946年才宣告结束。

阿拉伯拉惹和白人拉惹的例子都表明，外来族群领袖在东南亚地区的出现是一个普遍的社会文化现象。这一现象需要从本土的社会文化结构、贸易惯例和政治传统中深入分析。这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东南亚本土社会文化结构具有相当的开放性。根据沃尔特斯（O.W. Wolters）的观点，早期东南亚普遍存在三个主要的社会文化特征：对并系继嗣的不重视、对门第和世系的相对冷漠以及对具有精

① Jeyamalar Kathirithamby-Wells, “‘Strangers’ and ‘Stranger-kings’”: The Sayyid in Eighteenth-Century Maritime Southeast Asia”,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Vol.40, No.3, 2009, pp.567-568.

② 拉惹最早源自梵文的राज (rājan) 一词，也译作罗阇或拉者，是南亚及东南亚地区尤其是马来世界对国王或土邦君主、酋长的称呼。这个称号不仅用于正式的国王或皇帝，还可能用于那些拥有相当权力和影响力的地方领主或封建统治者。

③ John Henry Walker, *Power and Prowess: The origins of Brooke Kingship in Sarawak*, New York: Routledge, 2020. p. xvi.

神特质的同代人的强烈关注。^① 这些文化特征共同构成了一种开放的社会结构，为外来统治者的融入提供了条件。王位继承的灵活性减少了对血统纯正性的严格要求，使得外来统治者能够通过各种途径获得权力和地位。同时，对个人能力和精神特质的重视也为外来统治者的地位上升提供了机会。这种开放性的社会结构是东南亚能够接纳外来统治者的重要原因。

在东南亚的许多地区，社会地位和权力的传承并非完全基于家族背景或历史渊源。对外来统治者而言，即使他们没有显赫的家世，也能通过个人能力、政治手腕或宗教影响力获得领导地位。郑信、莫玖和罗芳伯这三位华人政治领袖通过与当地族群联姻，不仅获得了当地社会的进一步认可，而且帮助他们构建了广泛的人际网络。通过这些网络，他们成功地争取到部分社会地位较高的本土支持者，从而在东南亚的政治舞台上占据一席之地。正如历史学家芭芭拉·安达亚所总结的，“典型的东南亚王国是各个地方权力中心的结合。理想的结合不是通过武力，而是通过血缘和责任产生的复杂交织联系。以个人和仪式方式构建的领导力，需要坚定的再确认。因此，在每个统治者死后，继任者的权威必须通过更新婚姻关系和忠诚誓言来重建。”^②

第二，商业世界主义以及对外来文明的兼容。由于地处亚洲海洋的交汇点，东南亚与世界各地的广泛贸易联系催生了商业世界主义，本地人对外来者参与政治和经济活动持欢迎态度。在东南亚，外来者通常被视为机遇而非威胁，他们不仅提供商业机会，还带来知识和文化上的新鲜元素。随着贸易的扩展，外来者与本地社会的互动日益频繁，促进了物质财富的增长。此外，外来者携带的宗教信仰、语言和艺术等文化要素，也为本地文化注入新的活力。在这种环境中，外来者能够利用其商业资源、技术和智识上的优势，与当地精英建立合作关系，从而获得当地统治者和人民的认可。

东南亚对外来文明的吸纳和宽容也催生了外来统治者的出现。中华文明、印度文明和伊斯兰文明都曾在不同程度上推动了东南亚文明的发展。中华文明通过经济交流和政治互动，对东南亚的社会结构和行政管理产生了深远影响。印度文明通过宗教和语言的传播，丰富了东南亚的艺术和文学。伊斯兰文明则通过宗教信仰和社会制度的引入，

^① O.W. 沃尔特斯著，程鹏译：《东南亚视野下的历史、文化与区域：文化模式的特征》，《南洋资料译丛》，2011年第1期，第49页。

^② Barbara Andaya, “Political Development between the Sixteenth and Eighteenth Centuries”, in N. Tarling,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Southeast Asia. Vol.1: From Early Times to c. 1800*,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 402-459.

影响了东南亚的法律和社会习俗。

在东南亚早期社会中，印度文化的影响尤为显著。根据赛代斯的观点，东南亚地区广泛接纳了印度的文化理念，包括对婆罗门教和佛教的尊崇、《往世书》中的神话故事以及《摩奴法典》的遵循。^①这种文化的交融促使东南亚逐渐形成了新的文化氛围。随着时间的推移，印度文明的元素在东南亚获得了新的意义，并与本土文化相融合，经历了一个“本土化”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原有的印度文化内涵被重新解释，并最终融入了东南亚的文化土壤中。^②荷兰学者范·勒尔（Van leur）指出，“尽管世界宗教和外来文化形式在东南亚表面上形成了一层光泽，但这层光泽是脆弱且易脱落的。在这层光泽之下，东南亚古老的本土文化形式依然坚韧地存在并持续发展。”^③尽管印度文化对东南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但东南亚社会在吸收和适应外来文化的同时，保持并发展了自己的文化特色和独立性。这种文化自信促使东南亚对外来者及外来文化保持开放的态度。

第三，对曼陀罗政治体系规则的遵循。在东南亚的政治体系中，政治领袖的品质、能力和领导魅力在权力结构中占据了核心地位。这种政治规则强调对个人能力和精神特质的重视，从而为外来统治者提供了机会。只要他们能够展现出卓越的领导才能和个人魅力，就可能获得民众的支持和尊敬，建立起自己的权威。

沃尔特斯认为，在东南亚的政治和社会文化中，“有能力的人”（man of prowess）扮演着关键角色，他们需要具备两方面的能力：一方面，他们必须拥有强大的政治力量和经济实力，以建立和维护广泛的联盟网络。在政治层面，他们通过保护同盟者、扩展婚姻关系来巩固权力基础，并通过战争和军事征服来展现领导才能。此外，也需要通过资助工匠、参与贸易和掠夺活动来增强经济实力。^④他们分配战利品给追随者，以换取忠诚和支持。在统治者和追随者之间，形成了一种“赞助人—客户”（patron-client）关系。^⑤在这种关系中，统治者提供保护和资源，而追随者则提供忠诚和支持。然而，这种政治结构并不稳固。

① 赛代斯著，蔡华、杨保筠译：《东南亚的印度化国家》，商务印书馆2008年版，第34—35页。

② O. W. 沃尔特斯著，赵雪锋译：《东南亚视野下的历史、文化与区域：关于东南亚历史的界定》，《南洋资料译丛》，2011年第2期，第63页。

③ J.C. Van leur, *Indonesian Trade and Society*, Hague: W. Van Hoeve Publishers Ltd, 1967, p. 95.

④ Laura Junker, *Raiding, Trading, and Feasting: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Philippine Chiefdoms*,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9, p. 16.

⑤ O. W. 沃尔特斯著，程鹏译：《东南亚视野下的历史、文化与区域：文化模式的特征》，《南洋资料译丛》，2011年第1期，第48页。

如果统治者无法持续吸引追随者的注意，或追随者感觉到回报减少，王国可能会面临颠覆的风险。因此，统治者必须不断证明自己的价值，维持并增强与追随者间的关系，以确保权力的稳定和持续。

另一方面，“有能力的人”还必须拥有卓越的精神气质，这体现在对神圣精神力量的追求和掌握上。在东南亚的传统信仰中，权力不仅关乎物质，更与精神层面的力量紧密相连。瑞德认为，东南亚的物质世界充满了精灵之力，个体为了生存和繁荣，必须学会如何操纵这些力量。^①沃尔特斯将这种精神力量称之为“灵魂之物”（soul stuff）。这种力量是可以转移和积累的，个体可以通过战胜敌人来吸收他们的灵魂之物，或者通过与拥有更多灵魂之物的人建立联系来增加自己的精神力量。^②一个人所拥有的灵魂之物的多少，以及同辈对他拥有这种力量的认可，决定了他在社会秩序中的地位。因此，那些拥有丰富灵魂之物的个人被视为天生的领导者。国王和统治者必须不断证明他们拥有这种灵魂之物，以维持其权威和地位。如果他们无法证明这一点，就需要通过某种修行，如冥想或退隐，来获取或补充自己的“灵魂之物”。^③

东南亚的三位华人政治领袖无疑都是具有这种卓越能力的领导者。他们凭借出色的政治、经济和军事才能崭露头角，通过制定和执行有效的治理政策，推动经济增长，并在外交上保持积极和灵活性，最大限度地巩固了各自的统治地位。同时，他们也展现了非凡的领导魅力，这种魅力背后的精神力量同样吸引了众多追随者。无论是郑信对自身转轮圣王的塑造，莫玖对其子出生经历的神化，还是罗芳伯击退鳄鱼的神迹，都成为他们拥有灵魂之物的象征。这些传奇故事不仅为其增添了神秘和神圣色彩，也进一步巩固了他们的统治地位。

① Anthony Reid, *Southeast Asia in the Age of Commerce 1450–1680. Volume 2: Expansion and Crisi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3, p. 161.

② Charles Charney, *Southeast Asian Warfare, 1300–1900*, Leiden: Brill, 2004, p. 1.

③ 吕振纲：《国际关系研究中的曼陀罗：理论、历史与现实话语》，《世界经济与政治》，2023年第7期，第11页。

外来的统治者也被纳入本土相互嵌套的曼陀罗体系^①中，并受到该体系互动规则的制约。英国学者沃尔特斯较早使用“曼陀罗”这一术语解读东南亚地区内部的互动关系。他指出，“曼陀罗所展现的是在没有确定边界的、大致可以界定的地区内部的一种特殊而通常又不稳定的政治态势，在这一地区，那些小的权力中心向各方求助以获得安全。曼陀罗可以以类似六角形的方式收放。其中每一个都包括一些朝贡国统治者。当有机会时，其中的一些将会摒弃他们的臣属地位网络。”^②曼陀罗体系存在两大特征：存在一个权威中心和一系列较小中心的并存。^③葛西克（Gesick）也将这一政治体系描述为“大型政治单位的拼凑建筑，其中二级和三级中心保留了大量的内部自治权，以换取承认中心的精神权威”。^④斯坦利·坦比亚（Stanley Tambiah）将其重新命名为“星云政体”，即“一个由差异化卫星国家环绕的中心行星，这些卫星或多或少是在轨道上和中心势力范围内的自治实体”。^⑤这些描述均抓住了曼陀罗体系中不同政治实体的地位差异和互动实质。

曼陀罗体系的存在是由其中心决定的，而不是由其边缘来决定的。^⑥通常，地区大国因其较强的政治和经济实力而成为曼陀罗的中心。在对外关系上，这一体系鼓励中心的君主扮演“世界征服者”的角色。正如考底利耶（Kautilya）所言，君主的职责在于如何保持并扩大其权

① 历史上，东南亚内部存在一种独立的曼陀罗政治体系，已经被当前的众多国内外学者所证实。对这一体系的研究参见：吕振纲：《曼陀罗体系：古代东南亚的地区秩序研究》，《太平洋学报》，2017年第8期；吕振纲：《朝贡体系、曼陀罗体系与殖民体系的碰撞》，《东南亚研究》，2017年第5期；吕振纲：《曼陀罗体系的兴衰：以1293—1527年的满者伯夷王国为中心的考察》，《史林》，2017年第6期；龙晓燕：《勐、曼陀罗与大一统中国：滇西耿马土司的“国家化”研究》，《思想战线》，2018年第5期；王琛：《“曼陀罗思想”对印尼外交政策的影响 战略文化的视角》，《东南亚研究》，2020年第1期；张帆、杨潇：《尼加拉体系：理解东南亚国际关系的新视角》，《世界经济与政治》，2020年第11期；吕振纲、张振江：《东南亚区域关系史研究的三种路径》，《南亚东南亚研究》，2022年第1期；吕振纲：《东南亚史研究中的“曼陀罗”范式》，《南亚东南亚研究》，2022年第5期；严赛、整欠：《16—19世纪中缅甸间的曼陀罗政权》，《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22年第4期；吕振纲：《国际关系研究中的曼陀罗：理论、历史与现实话语》，《世界经济与政治》，2023年第7期。

② 通猜著，袁剑译：《图绘暹罗：一部国家地缘机体的历史》，译林出版社2016年版，第103页。

③ Mark Williams, “Mandala and its Significance in Magindanao Muslim Society”, *Culture Mandala: The Bulletin of the Centre for East-West Cultural and Economic Studies*, Vol. 7, No. 2, 2016, p. 2.

④ Lorraine Gesick, “Introduction”, in Lorraine Gesick, eds., *Centres, Symbols, and Hierarchies: Essays on the Classical States of Southeast Asia*, Yale University Southeast Asia Studies, 1983, pp. 1-8.

⑤ Stanley Tambiah, *World Conqueror and World Renouncer A Study of Buddhism and Polity in Thailand against a Historical Backgroun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6, p. 113.

⑥ Rosita Dellios, *Mandala: From Sacred Origins to Sovereign Affairs in Traditional Southeast Asia*, CEWCES Research Papers, 2003, p. 1.

力。^①在曼陀罗体系中，征服者位于中心，而邻近国家被视为天然的对手，对手的邻国则可能成为天然的盟友。^②在处理不同的敌友关系时，征服者需要采取不同的外交策略。考底利耶将这些策略分为六种：和平、战争、中立、备战、联盟和离间，君主需要根据具体情况灵活运用这些策略。

次级政治中心或较小的政治实体往往扮演朝贡国的角色。由于东南亚存在多个地区大国，并且这些地区中心之间的距离相对较近，导致大国的势力范围相互重叠。他们的力量往往大致均衡，谁也没有压倒性的优势，因此，东南亚地区并不存在单一的曼陀罗中心。在大国势力重叠的边缘地带，众多小国为了自身的安全和生存，常常向邻近的两个或多个国家朝贡。这些朝贡国的主权具有多重性和共享性，既不完全属于本国君主，也不完全属于邻近大国的领主。这是一种等级式的主权结构。^③

郑信、莫玖和罗芳伯这三位华人政治领袖的政治活动和统治策略深受本土曼陀罗体系的影响。郑信在位期间，通过征服各地割据势力，成功统一了国家，恢复了阿瑜陀耶时代的疆域。郑信以曼陀罗体系中心的君主行事，将自己视为“世界的征服者”。在对外关系上，他驱逐了缅甸侵略者，使暹罗从缅甸的统治中独立出来。随后，郑信进行了积极的对外扩张，将周边的多个国家或地区纳入暹罗的曼陀罗体系。在郑信的统治下，邻近的柬埔寨、兰纳、万象、琅勃拉邦、占巴塞等相对弱小的国家都成为暹罗的朝贡国。

相比之下，河仙因其独特的地理位置和政治环境，在东南亚被视为一个“非经典政权”^④或“港市国家”^⑤。它的政权性质倾向于港口曼陀罗政权，与上游经济中心形成了依赖关系。由于未能控制上游的产品中心，河仙的发展受到了制约，更多地还是扮演了朝贡国的角色，并依赖与其他强大曼陀罗中心的联盟来维持其存在。莫玖占领河仙后，为了维护安全与利益，曾先后向柬埔寨、暹罗、越南的广南政权和中

① George Modelski, “Kautilya: Foreign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System in the Ancient Hindu World”,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58, No. 3, 1964, p. 550.

② 库尔克著，王立新等译：《印度史》，中国青年出版社2008年版，第76页。

③ 通猜著，袁剑译：《图绘暹罗：一部国家地缘机体的历史》，译林出版社2016年版，第110页。

④ 李庆新：《郑氏河仙政权（“港口国”）及其对外关系——兼谈东南亚历史上的“非经典政权”》，《海洋史研究》，2014年第1期，第114—147页。

⑤ 在东南亚的海岛地区和大陆东南亚的下游河流地区，存在着诸多依托港口发展起来的小型政体。港口政体之间也会联盟，进而形成更大的港市国家。有关港市国家的研究参见：J. Kathirithamby-Wells and John Villiers, eds., *The Southeast Asian Port and Polity: Rise and Demise*, Singapore: Singapore University Press, 1990.

国等国朝贡。在越南及暹罗各自构建以自身为中心的曼陀罗体系过程中，河仙进行了多边朝贡，同时作为它们的朝贡国而存在。随着越南在与暹罗争夺河仙的斗争中逐渐胜出，河仙逐步从越南独立的朝贡国转变为阮朝控制下半独立的朝贡国，并最终成为越南领土的一部分。

兰芳共和国的最初处境比河仙国相对要好一些。当时荷兰殖民势力尚未深入该地区，本土苏丹亦未能建立起统一的政治中心，婆罗洲并不存在更为强大的曼陀罗中心。因此，兰芳共和国依靠自身实力能够维持较长时间的独立，并与附属的戴燕国、本地的达雅克等族群建立了朝贡关系，成为该地区一个相对强大的区域曼陀罗中心。然而，随着荷兰殖民势力的逐渐强大以及坤甸苏丹与荷兰的结盟（这一联盟同样符合曼陀罗的政治互动规则），兰芳共和国的优势逐渐消失。荷兰的势力逐步侵蚀了兰芳共和国的独立地位，最终导致被荷兰吞并。

四、结语

在17至19世纪，东南亚地区见证了三位具有中国血统的华人领袖——郑信、莫玖和罗芳伯。他们与当地通婚，展现出了杰出的经济和军事才能，成功吸引了不同群体的追随者。这三位华人政治领袖的案例展示了一种独特的“陌生人-王”模式。在这一模式中，外来统治者并非仅仅依赖于当地民众的支持来确立权威，而是首先建立了以本民族追随者为核心的支持基础。随后逐渐赢得了本土居民的拥护，并最终在异国他乡确立了自己的统治。这种模式凸显了族群力量在“陌生人-王”背后的重要性。

进一步说，华人政治领袖的出现并非是一个孤立的现象。同一时期，该地区还涌现了许多阿拉伯及欧洲白人统治者。这一现象的形成与东南亚本土的社会文化结构、贸易惯例及政治传统密切相关。本土的社会文化特征（如独特的婚姻和继承习俗以及对精神力量的重视）、商业世界主义和对外来文化的开放态度以及对曼陀罗政治规则的遵循，共同促成了外来统治者在东南亚的普遍出现。这些因素不仅为外来者提供了融入当地社会的机会，而且使他们能够在政治上获得支持和认可，最终成为该地区的统治者。

对“陌生人-王”的研究确实可以扩展到更广阔的视角。放眼东南亚的历史，能够成为外来统治者的毕竟是少数。并不是所有的陌生人都能成为国王。他们能否成为国王，关键在于能否将自身的经济、社会和文化资本转化为在当地建立合法的等级、权威和权力。除了成

为“陌生人-王”之外，还有许多华人移民通过与当地族群通婚、从事商业活动或担任官职等方式，在东南亚的政治和社会中扮演了重要角色。一些华人移民凭借出色的经商才能，成功融入了当地的主流社会。他们通过与当地女性结婚，逐渐形成了新的族群。菲律宾的“密斯蒂佐人”^①和马来西亚的“峇峇娘惹”^②就是其中的代表。另一些华人移民则通过与当地王室或贵族的联姻，成为当地最有权势的陌生人群体之一。

在“陌生人-王”理论的基础上，我们可以尝试进一步丰富和完善陌生人理论。结合东南亚华人族群的历史发展，可以识别出至少四类不同的陌生人身份：“陌生人-王”、“陌生人-助手（Stranger-Assistant）”、“陌生人-客人（Stranger-Guest）”和“陌生人-替罪羊（Stranger-Scapegoat）”。^③除了作为统治者的“陌生人-王”，大部分前往东南亚的普通人群，如中小商人、手工业者等，构成了“陌生人-客人”的主体。这些人群在当地并不以本地人自居，情感归属仍然指向中国。在他们当中，一部分人通过参与当地主流政治或加入政治家族，扮演了“陌生人-助手”的角色。作为本土统治者的助手，他们利用自己的经商或管理才能，成为有权势的人。然而，在东南亚的殖民时代和民族国家形成之后，一些拥有财富但思想上难以完全融入的华人群体，则成为殖民政权或本土政权忌恨的对象。他们的陌生人身份使他们容易成为替罪羊，遭受不公的指责和对待。因此，除了“陌生人-王”，华人在东南亚的其他陌生人身份同样值得深入挖掘和研究。

[责任编辑：王国平]

① 有关这类混血人群的研究，参见：徐杰舜：《菲律宾的密斯蒂佐人——东南亚土生华人系列之五》，《百色学院学报》，2014年第5期，第83—87页。

② 有关“峇峇娘惹”族群的研究，参见：梁明柳、陆松：《峇峇娘惹——东南亚土生华人族群研究》，《广西民族研究》，2010年第1期，第118—122页。

③ 对这些陌生人身份的思考参见：Felipe Fernández-Armesto, “The Stranger-effect in Early Modern Asia”, *Itinerario*, Vol. 24, No. 2, 2000。